

2019 年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19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承担社区预防、社区保健、社区医疗、社区康复、社区健康教育和社区计划生育等工作。其具体社区卫生服务项目如下：

1. 基本医疗服务：一般常见病、多发病诊疗、护理和诊断明确的慢性病治疗；社区现场急救救护；转诊服务；家庭病床服务。

2. 公共卫生服务：预防接种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儿童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管理、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卫生计生监督协管等项目。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90.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105.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1344.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1. 6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338. 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 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 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1790. 87	本年支出合计	49	1790. 87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0.00
总计	26	1790.87	总计	52	1790.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90.87	1790.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98	10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5.98	10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66	13.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11	63.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20	29.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4.27	1344.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10.38	910.38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90.87	1790.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895.74	895.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4.65	14.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430.72	43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26.48	426.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4.24	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6	中医药	1.97	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97	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8	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68	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68	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8.94	338.94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90.87	1790.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8.94	33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08	94.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44.86	244.8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90.87	910.70	880.1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98	105.9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5.98	105.9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66	13.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11	63.1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20	29.2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4.27	465.78	878.49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20	0.00	1.2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20	0.00	1.2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10.38	465.78	444.6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90.87	910.70	880.17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895.74	465.78	429.95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4.65	0.00	14.65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430.72	0.00	430.72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26.48	0.00	426.48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4.24	0.00	4.24	0.00	0.00	0.00
21006	中医药	1.97	0.00	1.97	0.00	0.00	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97	0.00	1.97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8	0.00	1.68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68	0.00	1.68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68	0.00	1.6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8.94	338.94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90.87	910.70	880.17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8.94	338.9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08	94.08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44.86	244.8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90.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05.98	105.9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1344.27	1344.27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68	1.68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338.94	338.94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1790.87	本年支出合计	50	1790.87	1790.8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1790.87	总计	54	1790.87	1790.8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790.87	910.70	880.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98	105.9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5.98	105.9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66	13.6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11	63.1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20	29.2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4.27	465.78	878.4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20	0.00	1.2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20	0.00	1.2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10.38	465.78	444.6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895.74	465.78	429.95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4.65	0.00	14.6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790.87	910.70	880.17
21004	公共卫生	430.72	0.00	430.7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26.48	0.00	426.4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4.24	0.00	4.24
21006	中医药	1.97	0.00	1.97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97	0.00	1.97
213	农林水支出	1.68	0.00	1.68
21305	扶贫	1.68	0.00	1.68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68	0.00	1.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8.94	338.9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8.94	338.9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08	94.0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44.86	244.8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3. 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 15
30101	基本工资	133. 03	30201	办公费	0. 00
30102	津贴补贴	232. 38	30202	印刷费	0. 00
30103	奖金	0. 00	30203	咨询费	0. 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00	30204	手续费	0. 00
30107	绩效工资	0. 00	30205	水费	0. 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 11	30206	电费	0. 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 20	30207	邮电费	0. 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 81	30208	取暖费	0. 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 16	30211	差旅费	0. 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 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0
30114	医疗费	0. 00	30213	维修(护)费	0. 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00	30214	租赁费	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6.7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5.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277.64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1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10.55		公用经费合计	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没有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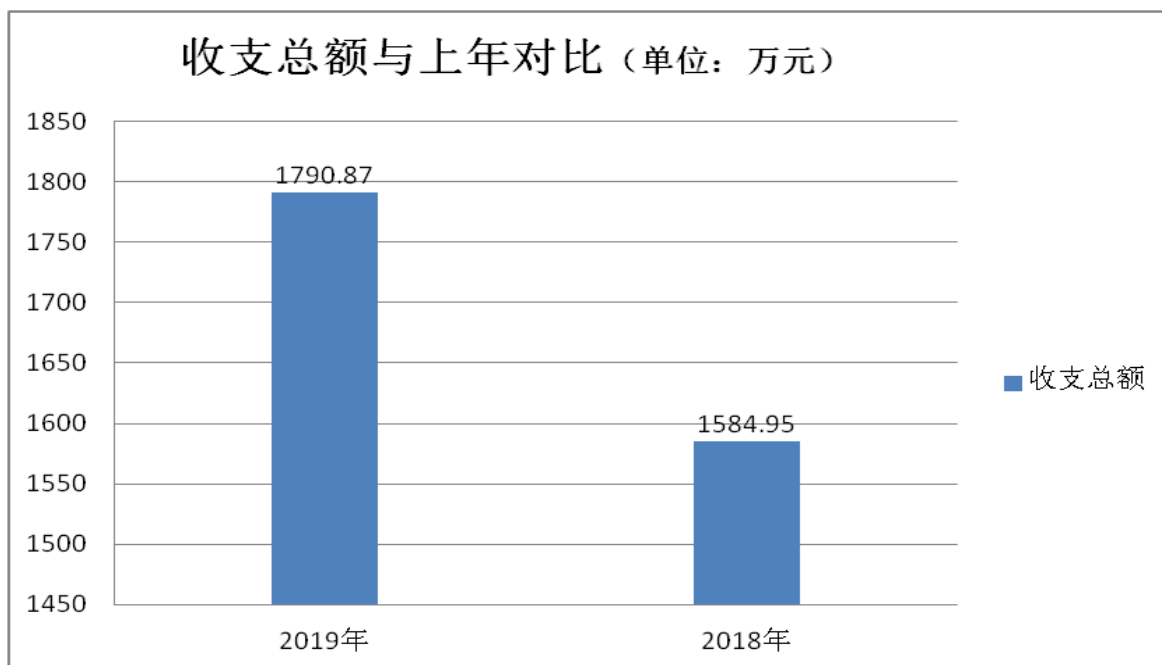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393.89	393.89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00	0.00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393.89	393.89	0.00
其他收入	393.89	393.89	0.00
其他收入	393.89	393.8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1790.87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05.92 万元，增长 12.99%。主要是一是根据政策清缴以前年度职工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追加了财政资金，二是医疗收入增加。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总收入 1790.8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790.8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90.8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07.12 万元，增长 13.0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政策清缴以前年度职工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追加了财政资金，二是

医疗收入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总支出 1790.8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790.8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910.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3.19 万元，增长 21.83%，主要变动情况：根据政策清缴以前年度职工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追加了财政资金。

2. 项目支出 880.1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2.73 万元，增长 5.10%，主要变动情况：医疗收入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

款收入合计 1790.8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90.8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07.12 万元，增长 13.0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政策清缴以前年度职工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追加了财政资金，二是医疗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790.8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90.8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526.83 万元，增长 41.6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政策清缴以前年度职工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追加了财政资金，二是医疗收入增加，三是财政加大了对项目资金的投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分功能科目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3.66 万元，占 0.76%，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63.11 万元，占 3.52%，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9.20万元，占1.63%，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1.20万元，占0.07%，主要用于护士节工作经费、传染病防控经费、落实家庭医生部分重点人群（计生特别扶助家庭、贫困人口）签约服务优惠补助项目等。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895.74万元，占50.02%，主要用于医疗运作经费、人员工资、基本医疗服务财政补助项目等。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14.65万元，占0.82%，主要用于预防接种一类疫苗、儿童六龄齿窝沟封闭、基本医疗和药物等项目补助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426.48万元，占23.81%，主要用于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4.24万元，占0.24%，主要用于艾滋病防治、疾病监测和卫生监测检测、重大传染病防控等重大公共卫生项目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

项（项）1.97 万元，占 0.11%，主要用于中医（民族医）药方面发展与建设项目经费。

10.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1.68 万元，占 0.10%，主要用于委派医务人员到黔南州对口帮扶经费。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94.08 万元，占 5.25%，主要用于单位按有关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44.86 万元，占 13.67%，主要用于按有关政策规定发放在职人员及离退休人员住房改革补贴。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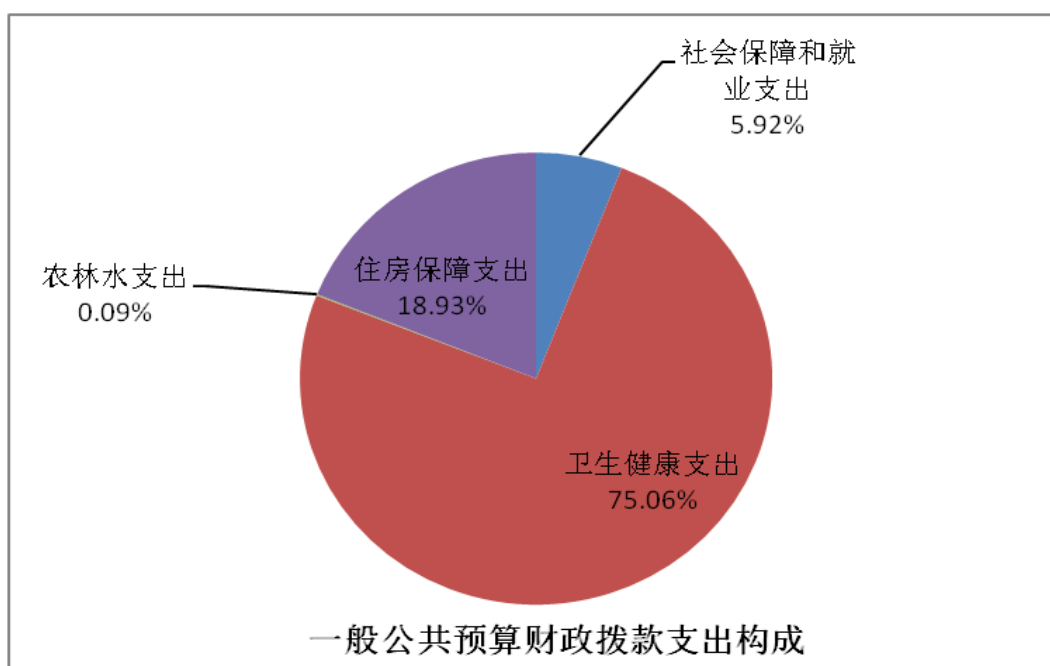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90.8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05.92 万元，增长 12.99%。主要原因：一是根据政策清缴以前年度职工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追加了财政资金；二

是医疗收入增加。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5.98 万元，占 5.92%；卫生健康支出（类）1344.27 万元，占 75.06%；农林水支出（类）1.68 万元，占 0.09%；住房保障支出（类）338.94 万元，占 18.93%。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264.04 万元，支出决算 1790.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68%。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3.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7.6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以及退休人员变动的实际情况等追加了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63.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0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人员情况缴纳社保。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9.20 万元，年初预算为 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人员情况缴纳职业年金。

（4）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1.20 万元，年初预算为 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了财政追加护士节工作经费、传染病防控经费、落实家庭医生部分重点人群（计生特别扶助家庭、贫困人口）签约服务优惠补助项目等项目资金。

（5）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支出 895.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9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医疗收入的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支出 14.65 万元，年初预算为 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了年中追加的预防接种一类疫苗、儿童六龄齿窝沟封闭、基本医疗和药物等项目的财政资金。

（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

务（项）支出 426.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7.0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年中中央追加了财政资金。

（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支出 4.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43.5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年中追加了重大公卫专项财政资金。

（9）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支出 1.97 万元，年初预算为 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了年中追加了中医药专项财政资金。

（10）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支出 1.68 万元，年初预算为 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了年中追加了对口帮扶业务财政资金。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94.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61%。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及人员变动情况，财政追加资金。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244.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1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及人员变动情况，财政追加资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

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910.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50.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74%。主要原因：2019 年开始缴纳职业年金，并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

其中，人员经费 910.55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573.7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6.77 万元；公用经费 0.15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0.15 万元、其他资本性 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 0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无。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无“三公”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部门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 万元，2019 年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2019 年本部门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无。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社区

卫生服务中心 部门 2019 年度会议费决算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主要原因无。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2019 年本部门无会议费开支。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机关运行经费的定义，本部门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4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4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4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4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393.89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393.89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00%，包括无；专项收入 0 万元，占 0.00%，包括无；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占 0.00%，包括无；罚没收入 0 万元，占 0.00%，包括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0%，包括无；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 万元，占 0.00%，包括无；捐赠收入 0 万元，占 0.00%，包括无；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00%，包括无；其他收入 393.89 万元，占 100.00%，包括医疗收入。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

组织申报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8 项，申报覆盖率 100%。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取得一定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发挥重要作用。

年中，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 530.77 万元，其中 500 万以上的项目 0 项、涉及资金 0 万元。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取得一定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发挥重要作用。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单位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20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880.17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20 个，共 880.1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单位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加强预算编制指导，各项专项支出预算均有详细列明工作内容、业务指标，绩效目标等确保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有效，提升整体预算编制质量。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我单位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①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我单位辖区常住人口 6.64 万人，开展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免费提供避孕药具、健康素养促进等 14 类基本公共卫生项目。通过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的深入推进，提高城乡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可及性，不断提升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geq 80\%$ ；举办健康教育咨询活动次数 ≥ 9 次/年；建证建卡率 100%，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geq 90\%$ ；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geq 85\%$ ；产后访视率 $\geq 85\%$ ；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及 2 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 $\geq 40\%$ 等。

项目资金情况。卫生补助资金等于当年的人均补助标准 65 元 $\times$ 辖区内常住人口数+上一年的奖惩资金。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评的相关要求，2019 年我单位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年中和年终两次自评。自评内容包括：预算执行率的自评，核查 2019 年预算批复资金下达情况，以及各单位项目经费明细账实际支出数据，“实际支出/经费下达额度 $\times 100\%$ ”；项目资金核算及使用合规率，根据《广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粤财社〔2016〕129 号）使用项目经费，实行专账核算，相关核算辅助资料凭证齐备有效。资金执行情况：2019 年我单位国家基本公共卫生资金使用执行率为 98.24%。

②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一是持续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二是提高城乡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可及性，不断提升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数量指标，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80.06%；适龄儿童预防接种建证率 100%，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8%；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9.88%；肺结核患者（包括耐多药患者）管理率 100%，65 岁及以上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 53.70%，儿童

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 85%；开展卫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 100%。

二是，质量指标，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66.79%、血压控制率 70.55%；2 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64.77%、血糖控制率 68.35%；肺结核患者规则服药率 100%；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92.44%。

三是，时效指标，2019 年能及时有效为辖内居民提供各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为居民卫生健康作保障。

四是，社会效益，通过向居民免费发放宣传资料、微信公众号推广、播放视频、开展健康咨询、举办讲座等形式的健康教育的宣传，有效提高居民卫生健康意识，改变了不良生活方式；通过免费体检、规范随访、预防接种、保健服务、日常监测、传染病疫情处置等有效为居民在传染病、慢性病、妇幼卫生等卫生健康提供有力保障。

五是，经济效益，通过项目的实施，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居民日常健康管理费用负担。

六是，满意度指标，居民满意度 91.62%，医务人员满意度 88.64%。

③存在问题。一是基本公共卫生信息化程度有待加强，与区属医院互联互通仍需进一步完善，居民健康档案系统与妇儿保、预防接种、传染病等公卫系统未能互联互通，居民健康档案系统和 HIS 系统升级改造后仍需优化系统功能；二是部分单位专责人

员变动频繁，严重影响项目工作落实；三是项目宣传效果有待提升，宣传形式和内容较为单一。

④相关建议。一是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大数据支撑能力，推动区属医院医疗信息、户籍管理、居民医保、民政等信息系统与公共卫生信息的互联互通，实现居民健康档案系统与妇儿保、预防接种、传染病等相关信息系统的联通整合；进一步完善基本公共卫生系统、HIS 系统各项服务功能。二是完善绩效考核方案。继续完善项目绩效考核方案，将服务数量和服务质量同时纳入考核，发挥好考核指挥棒的作用。三是加强项目培训和宣传。进一步加强项目规范化培训，各相关人员要充分掌握规范要求，正确理解服务要求，针对重点、难点和存在的问题开展培训，整体提升服务能力和质量，提高居民的满意度和获得感；要充分发挥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的作用，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健康教育宣传，提升居民知晓率。四是提升项目服务能力。相关人员积极发挥主观能动性，提升服务能力。按要求规范开展工作，重点推进老年人、高血压、糖尿病管理等项目，充分利用基层卫健队伍，流动人口管理队伍等，以医养结合、家庭医生签约、流动人口服务为契机，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按计划、按步骤积极推进实施。

2. 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无）

（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无）。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2019 年度主要工作及成效

2019 年，在白云区卫健局和石门街道卫计办的正确领导下，我单位紧紧围绕年初的工作计划，结合中心的实际情况，做好各项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工作，主要工作及成效如下：

1. 稳步推进基本医疗工作，逐步提高服务质量。

提高全科门诊医疗水平。单位定期组织、选派全科医生到各个培训班参加诊疗常规和操作规范的培训，以及各种业务学习，医疗质量稳步提高。严格控制、规范抗生素使用，门诊抗生素处方比例为 8.93%（2018 年同期为 10.85%），同比下降 1.92%。对常见病、多发病制定了符合本社区的诊疗规范，严格执行临床诊疗规范，处方及门诊病历书写规范率在 95%以上。无医疗事故发生。开展双向转诊服务，2019 年上转病人 21 人次（2018 年为 43 人次），同比减少 51.2%。全科门诊共开出健康教育处方 5784 张（2018 年为 7329 张），同比减少 21.1%。

提升护理服务质量。基本医疗护理工作完成情况，门诊静脉输液 366 人次，肌肉注射 280 人次，皮内注射 163 人次，静脉抽血 1390 人次。门诊注射治疗明显下降，雾化吸入治疗增加，雾化吸入量 1821 人次。

强化院内感染管理。为规范各项消毒灭菌工作，预防院内感染，院感科加强院感采样监测，对各科室进行了消毒灭菌效果监测，同时加强对换药室、配药室、计免注射室、检验科高危区的环境卫生学监测及医务人员手卫生的监测。今年进行了 4 次环境卫生学监测（空气采样培养，物体表面采样培养，医护人员手采

样培养，消毒液采样培养，污水的监测）对各科室使用中的紫外线灯管强度进行了监测，发现不合格及时更换，使其合格率达100%。

加强医疗废物管理并常规督察，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并反馈。并对工勤人员进行培训，使我中心医疗废物的分类、收集、贮存、包装、运送、交接等做到规范管理，严防因医疗废物管理不善引起感染暴发。今年污水处理装置已经启用，每天上班开机，下班关机，不断巡查及每天两次检测 PH 值、余氯浓度，并做好登记工作。

积极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提高中医服务能力。发挥中医特色诊治和中医中药优势，遵循中医针灸和推拿理论，开展 15 种中医适宜技术，推行天灸疗法，运用经脉的循行走向治疗脑血管疾病的后遗症、腰腿痛、面神经麻痹、坐骨神经痛、颈椎病、肩周炎等。中医科开出草药处方 2216 张，中成药处方 11947 张，适宜技术处方 1204 张。同比 2018 年同期草药处方增长 26.2%，中成药处方增长 67%。

严格执行基本药物制度。2019 年 3 月药品采购平台按上级指示由原来的广东省药品电子交易平台转到广州市药品集团采购平台进行采购。随着医保病人的增加，门诊量逐渐增加，药品的需求量也在增多，慢性病药品的品种数也增加了多个品种，西药房配备的药物品种总数也由去年同期的 242 种增加到今年同期的 299 种，增长了 19.06%。属于基本药物有 288 种，占总药物的 96.32%，非基本药物 11 种，占 3.68%。按要求国家非基本药物占比不超过 40%，达到要求。按要求 4 月份广州市全面实施国

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工作，本社区配备的国家“4+7”中选的品种有 12 个品种。采购及使用全部达到 6:4 的要求。西药及中成药的使用金额是 1735484.32 元，（2018 年同期 881522.86 元，同比增长 96.87%）。中药房配备的中草药有 322 个品种，中药颗粒 230 个品种，使用金额 189484.63 元，（2018 年同期 115067.85 元，同比增长 64.67%）。总共药费 1924968.95 元（2018 年同期 996590.71 元，同比增长 93.15%），人均药费 66.84 元（2018 年同期 48.47 元，同比增 37.89%）。

完成母婴建设和门诊预约叫号建设。今年母婴室和门诊预约叫号系统已完成建设并已投入使用。

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居民提供经济、便捷的健康服务。把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慢性病管理、孕产妇保健管理、婴幼儿保健及其它服务（出诊、送药上门、家庭护理等）融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当中，为不便出门的居民提供便捷的卫生服务，让居民及时得到治疗、护理及保健。积极探索家庭医生服务签约工作，与社区 580 合作，打造签约服务区，增加自助签约设备，实行网上签约，增加签约居民体现感，促进签约率。为解决中心缺药现象，方便居民取药，建立“空中药房”，让居民享受到直接送药到家门口的便捷服务。为有需要的患者建立提供上门诊疗服务，方便居民。加快预防接种门诊信息化建设，建立预约叫号系统，实现信息化管理。

落实医疗帮扶工作。今年 9 月我单位派出一名全科医师到贵州参加为期一年的帮扶工作。帮扶医师到贵州后一直致力投身于平塘县大塘镇中心卫生院的医疗卫生工作，共参与医疗培训 5

次，查房 4 次，义诊 134 次，门诊诊疗等工作 2099 人次。11 月 7，8 日，根据白云区卫健局的统一安排，石门中心派 3 人到贵州黔南平塘县者密镇中心卫生院和四寨卫生院展开结对帮扶活动。中心陈容升主任带领两名医师一行三人先后到了上述两间卫生院全面了解其医疗，公卫的开展情况，人员结构等，并与两间卫生院医务人员进行交流互动，探讨发展的重点与难点，同时进行业务查房指导，通过这次帮扶活动，为今后的精准帮扶工作建立沟通平台。

2. 狠抓基本公共卫生工作，较好完成各项指标任务。

居民健康档案。辖区内有户籍人口 20800 人，常住人口 66400 人，累计在册健康档案为 53158 份，较 2018 年增加 3729 份，总人群的建档率 80.06%；有动态使用记录的电子档案数 31989 份，电子健康档案使用率 60.18%。

健康教育及健康素养促进。开展各类主题义诊咨询活动共 15 次，受教育人次达 1090 人次，其中开展中医药专题 1 场次；开展了健康知识讲座共 17 场，受教育人数达 1379 人；共计播放音像资料 29 种共计 538.8 小时。更换了 19 期宣传栏；共发放健康教育折页、小册子约 33 种共 9306 份；自制健康各种类型的健康教育处方 45 种，共发放健康教育处方约 19 种共计 7009 张；利用微信公众号、QQ 群发送健康教育知识。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2019 年辖区 7 岁以下儿童 4389 人，健康管理率 99.88%，新生儿活产数 272 人，新生儿访视率 95.95%，面对面访视 210 人，面对面访视率 77.20%。新生入托健康体检 2193 人次。2019 年家长课堂开展 5 次，参加人次 293 人次，知

晓率均达 85%。

孕产妇健康管理。辖内常住建卡孕妇数 339 人，较 2018 年减少 40 人，活产数 272 人，其中早孕建卡人数 230 人，早孕建卡率 85.29%，系统管理率 97.05%，产后访视率 97.05%。上门面访 201 人，面访率 73.9%，对辖内孕妇开展母婴阻断工作，共检测 HIV、乙肝、梅毒 185 例，其中乙肝表面抗原阳性 12 人，梅毒、艾滋病抗体检测阳性 0 人。艾梅乙检测率达 100%。

老年人健康管理。辖区内 65 岁以上老年人常住人口数 3125 人较 2018 年增加 326 人，共体检 1591 人，较 2018 年（1568 人）增加 23 人，健康管理率 50.91%，较 2018 年（56.02%）减少 5.11%。

预防接种。新建卡人数约为 2225 人，6 岁以下儿童预防接种建卡建证率达 100%。有效处置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 60 例，及时调查率 100%，及时报告率 100%。开展家长课堂 22 期，共计培训儿童的家长 1118 人，6 月龄家长培训率约为 99.46%。

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共报告传染病病例 51 例，较去年同期 28 例上升 82.14%，其中手足口病 25 例，与去年同期 6 例上升 316.67%；水痘 14 例，去年同期报告 4 例；传染病报告率为 250%。有效处置学校聚集性疫情 11 起。对辖区内全部中小学、托幼机构肠道传染病防控和晨检系统督导共 2 次，覆盖率达 100%。开展登革热疫情处置共 31 起，累计出动 2798 人次，成功遏制疫情蔓延扩散。

慢性病患者（高血压、糖尿病）健康管理。2019 年已管理高血压患者 1329 人，管理率为 68%；规范管理 893 人，规范管理率 67.2%；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人数为 1004 人，血压控制率

75.5%。2019 年已管理糖尿病患者 467 人，管理率为 69.9%；规范管理 298 人，规范管理率 63.8%，血糖控制率 71.9%。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对辖区内经精神病专业机构确诊的重性精神病患者统一登记建卡，及时上报；对在家治疗和康复的建卡重性精神病患者进行服药和康复督导；辖区共有重性精神病患者 225 人，在管 220 人。检出率为 3.39%，各项指标基本达标，其中患者（六病种）管理率 94.22%，规范管理率 92.44%；面访访视率 85.78%，服药率 87.11%，规范服药率 70.67%，精神分裂症患者服药率为 86.05%，规范服药率 77.52%，无滋事肇事肇祸事件。

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开展各类巡查巡访查工作 313 间次，其中公共场所 97 间次，学校、托幼机构 30 间次，医疗机构 58 间次，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 34 次，生活饮用水 44 间次，未发现两非行为，上报率 100%。共报告区疾控中心食源性疾病预防病例 5 例，无聚集事件；开展卫生计生协管工作宣教活动 27 次。

中医药健康管理。辖区内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 3125 人，接受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 1520 人，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48.46%；辖区内应管理的 0-36 个月儿童数 1909 人，按照月龄接受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 1200 人，服务率 62%。

结核病控制服务。人口全年任务数菌阳 36 例，已经完成 49 人，完成率 136%，管理率 100%，阳性患者数为 26 人，阳性率为 54.1%。截至 2019 年 12 月 6 日，中心筛查疑似结核病人 4 名，未有发现和报告病例。疫情报告率达 100%，病人转诊率达 100%，病人系统管理率达 95%。

提供避孕药具。总发放避孕药具 1577 人，其中发放口服避孕药 1 人，避孕套 1576 人，共 9190 只。

艾滋病防治服务。管理艾滋病患者 58 人，较 2018 年同期增加 18 人，自愿检测人数 73 人次，配偶检测率为 93.33%。开展公共场所高危人群干预宣传讲座及检测咨询 18 场次，其中沐足桑拿场所从业人员检测咨询服务 354 人次，老年人艾滋病抗体免费筛查 1551 人次，孕产妇艾滋病抗体检测 186 人次。

癌症患者社区健康管理项目。在管患者 190 例，所有指标均达标，其中建档率 84.31%，首次随访率 100%，随访及时率 97.12%，真实率 100%。

（三） 本部门 2019 年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一是各类重点人群档案数量、质量不足。建档数不足，慢性病患者、老年人和儿童中医档案存在缺漏项、不合逻辑、内容不完整等问题；

二是部分居民不配合工作。部分老年人未前来参加健康体检，慢病患者接受服务意愿不足，孕产妇（包括早孕）不配合建档和上门访视；

三是服务场地和质量跟不上社会进步。提供服务场所、项目明显满足不了居民，需要扩展；

四是家庭医生签约绩效考核和分配执行困难。家庭医生签约绩效考核涉及多种因素，如何公平、公正实行绩效分配及如何执行为一大难点，需要制定和完善绩效考核和分配方案，使之有效执行。

2. 改进措施：

一是积极推进家庭医生式服务签约工作，不断完善医生绩效考核和分配方案；

二是强化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工作，特别是糖尿病、高血压等慢性病管理，加强多部门协作，多途径发现慢性病患者。严格按照考核要求，力争高标准、高质量完成；

三是加强基本医疗建设，推进创建基层中医药先进单位；

四是持续保持对登革热、H5N6 人感染禽流感等传染病高度防控；

五是加强医防融合，提高服务质量，增加诊疗项目，壮大、发强医疗工作，将慢病管理与家庭签约，医疗门诊相融合，吸引慢病病人、孕产妇、传染病病人接受社区服务；

六是加强沟通，提高各种面访率，各专项负责人提高沟通水平，继续引导不配合居民接受社区服务。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